



安 全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S/1999/696
18 June 199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9 年 6 月 18 日

厄立特里亚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厄立特里亚国外交部长海尔·韦尔登萨先生阁下昨天 6 月 17 日给你的信(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海尔·门克里欧斯(签名)

附件

1999 年 6 月 17 日

厄立特里亚外交部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本人尊重阁下和安全理事会其他成员,我国也感谢安理会关心埃塞俄比亚和厄立特里亚间冲突的和平解决,我怀着这种心情就《非洲统一组织(非统组织)框架协定》所述的和平进程说明真相、澄清事实并重申厄立特里亚对和平进程的承诺。

埃塞俄比亚外交部长在 1999 年 6 月 14 日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999/678)中指责厄立特里亚“阻挠和平及《非统组织框架协定》的实施”。埃塞俄比亚外交部长还宣称,非统组织高级别代表团已“重新澄清”了“巴德麦及其附近地区”的概念,它与埃塞俄比亚的“解释”完全一致。

你可以回顾一下,厄立特里亚在 1999 年 3 月 12 日的信(S/1999/274)中已向安全理事会提交了非统组织高级别代表团于 1999 年 1 月 26 日提供给它的书面澄清意见。澄清意见在几个方面毫不含糊。因此,“附近地区是指巴德麦市的四周地区”。关于重新部署问题,澄清意见中说:“重新部署.....是厄立特里亚部队应当调离巴德梅市及其周围地区。在此之后,作为执行《框架协定》进程的一部分,应当立即通过将双方沿整个边境的部队重新部署到尚待确定的位置,使整个边境非军事化。”正是在向厄立特里亚提供的这份书面澄清意见的基础上,厄立特里亚才真诚地接受了非统组织的《框架协定》。

11 点《框架协定》是毫不含糊的,它的最基本内容可以归纳为以下 5 项按顺序采取的措施:

- 双方正式接受《框架协定》;
- 正式停止敌对行动;
- 作为一种善意举动和对非统组织的尊重,厄立特里亚部队调离巴德梅市及其周围地区;

- 作为执行《框架协定》进程的一部分,将双方沿整个边境的部队重新部署,使整个边境非军事化;
- 在 6 个月的期限内划定边界。

厄立特里亚在 2 月 27 日给非统组织现任主席和联合国秘书长的信中严正宣布,它正式接受《框架协定》。厄立特里亚通过在布莱斯·孔波雷总统特使和秘书长特使 4 月底访问阿斯马拉时所作的公开声明及伊萨亚斯总统给孔波雷总统的信,再次重申它对《框架协定》的承诺并准备实施它的所有规定,再次重申它对《框架协定》的承诺并准备实施它的所有规定。

结果,只因埃塞俄比亚提出新的先决条件而违背了它早些时候的承诺,《框架协定》的实施受到阻碍并且和平还遥遥无期。

埃塞俄比亚外交部长在他的信中再次表明埃塞俄比亚的先决条件:“埃塞俄比亚的基本要求是,厄立特里亚应当并必须从所有被占领的埃塞俄比亚领土撤出,并恢复被强行根除的埃塞俄比亚行政当局。这正是《非统组织框架》对厄立特里亚的要求。……对非统组织框架所作的任何解释都不能认真看待,如果这种解释的意思是,厄立特里亚将从它于 5 月份占领的领土撤出,但却保留它于 6 月份所占领的领土。”

埃塞俄比亚外交部长所看的显然不是同一协定。《非统组织框架协定》于 1998 年 12 月由中央机关核可,因此包括该年 5 月和 6 月的冲突。还有,《框架协定》不仅在部队的重新部署方面毫不含糊,而且在执行部分第 7 段规定,“通过对 1998 年 5 月 6 日的事件和在此之前的任何其他事件,包括 1997 年 7 月至 8 月的事件,进行调查”,确定危机的起因。

埃塞俄比亚采取这种做法的根本动机不言自明。埃塞俄比亚想借此洗脱它过去几年进行侵略的罪名,并将它在侵略过程中占领的厄立特里亚领土合法化。

事实上,埃塞俄比亚一直持续地侵犯厄立特里亚的主权,违反它所签署的国际法和公约,其行径包括:

- 1997 年 7 月,侵略厄立特里亚主权领土巴达和巴德姆区域;
- 1997 年 10 月,单方发行一份非法地图,重划厄立特里亚的国际边界;
- 在 1998 年 5 月 6 日对巴德姆地区的厄立特里亚部队发动攻击,并开始在同边界的全线对厄立特里亚发动全面攻击,包括空袭其首都阿斯马拉;
- 1998 年 5 月 13 日通过其议会的一项《宣言》对厄立特里亚宣战。

埃塞俄比亚的选择性观点不仅在国际法上站不住脚,也有违常识。关于国际法,非洲的现状是基于尊重殖民统治所遗留下的边界。这是指导邻国行为的神圣不可侵犯的非统组织原则。在厄立特里亚和埃塞俄比亚的冲突中恢复以前的现状是说纠正埃塞俄比亚通过违反非统组织基本原则使其一切侵犯领土的行为永久化。因此,埃塞俄比亚的论点只不过试图掩盖其 1998 年 5 月 6 日以前的侵犯行为。事实上,这无异于杀人惯犯的逻辑,这就是说在他杀害第五个人被捕时,他辩称他无需对前四项罪行负责,因为他未在杀人现场被捕。

一个颠倒是非的典型例子是,埃塞俄比亚外交部长指控国际社会“姑息厄立特里亚”并促进安全理事会“给予厄立特里亚一个明确的信息,我们按国际法行事,侵略是得不到好报的。我们早就应该这样做了,但晚做总比永远不做好”。

还不如说,安全理事会一直在容忍埃塞俄比亚。其外交部长终于在他的信中承认,自今年 6 月起,埃塞俄比亚发动大规模攻击,已造成成千上万的死亡,这一灾难还在继续中(埃塞俄比亚早先曾予否认,甚至捏造厄立特里亚于 2 月 5 日轰炸阿迪格拉特的谎言)。埃塞俄比亚进行这种侵略行为—目前在厄立特里亚占领一些新的地区,这是违反安全理事会呼吁双方停止敌对行动的各项决议的。埃塞俄比亚已进一步违反美国政府于去年 6 月促成的关于暂停空袭厄立特里亚平民区的规定。

此外,埃塞俄比亚还以最不人道的方式驱逐了约 60 000 名厄立特里亚人和厄立特里亚裔的埃塞俄比亚人并且没收他们一辈子挣得的财物。国际社会曾在其他地区对这种令人憎恶的种族清洗行径采取强有力的措施。但是,埃塞俄比亚领导人犯下并继续在犯的同样的罪行却未受到谴责,更别说受到严厉制裁了。

还有,当埃塞俄比亚违反《维也纳公约》和《非统组织总部协定》驱逐厄立特里亚驻非统组织大使并搜查其住所时,国际社会仍不发一言。埃塞俄比亚这种行为被容忍了,甚至当非统组织仍在处理这项冲突,厄立特里亚要求不受阻止地接触非统组织时亦然。

这也就是为什么埃塞俄比亚在进行侵略和犯下其他许多严重侵犯人权罪行后仍然能够逍遥法外。

占领领土和侵略的问题不是而且不可能完全是由争端的一方和另一方的声明来决定的,而是由公正的第三方根据客观有关的证据所确定的事实来决定的。厄立特里亚一直致力于达成这类公正的决定,不过它反对任何——不论是直接或间接地——要使它放弃其主权和领土完整的企图。

最后,厄立特里亚明确承诺执行非统组织于 1999 年 1 月 26 日阐明的《框架协定》。任何另行解释的企图将破坏该文件的完整性并将威胁该区域的和平与安全。在这方面,负责维持和平与安全的安全理事会必须确保经由执行完整的《非统组织框架协定》,落实停止敌对行动、停火以及和平解决争端的呼吁。

部长

海尔·韦尔登萨
